

2020年厦门市教育局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2020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教育局是市政府主管教育工作的职能部门，与市委教育工委合署办公，主要职责是：

（一）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落实有关教育政策，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的教育改革和发展。

（二）综合管理全市的高等教育、基础教育、职业教育、成人教育以及幼儿教育工作。

（三）依法加强对全市各级各类学校的检查和评估，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教育局包括 19 个机关行政处室及 26 个基层预算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厦门市教育局（机关）	行政单位	64	60
厦门信息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05	280
厦门市音乐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47	314
福建省厦门第一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611	514
福建省厦门第二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80	223
厦门市第五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99	165
厦门外国语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13	372
厦门市科技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50	305

福建省厦门集美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24	386
厦门双十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36	407
福建省厦门第六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55	401
福建省同安第一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68	377
福建省厦门实验小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09	104
厦门市启明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63	41
厦门市特殊教育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73	66
厦门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85	85
厦门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2	9
厦门市招生考试委员会办公室	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23	20
厦门市教育事务受理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3	30
中央音乐学院鼓浪屿钢琴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22	65
厦门五缘实验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39	207
集美工业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70	355
厦门实验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94	247
厦门五缘第二实验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243	197
厦门工商旅游学校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460	328
厦门市翔安第一中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380	303
厦门市新翔小学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60	4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年，市教育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全省、全市教育大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持续深化教育改革创新，全面提升教育质量，为办好人民满意教育、为加快我市“五大发展”示范市作出应有贡献，突出抓

好以下重点工作：

（一）切实加强党对教育的全面领导；（二）精心做好教育规划建设；（三）高位嫁接开展教育招商；（四）持续高质量发展基础教育；（五）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六）深化大中小幼一体化德育体系构建；（七）全面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八）扩大教育对外开放；（九）加强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十）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十一）全力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2020 年厦门市教育局部门预算收入 429094.83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39082.33 万元，增长 10.0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 408900.74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411 万元
3. 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5069.11 万元
4. 历年结余 2728.83 万元
5. 其他收入 3214.14 万元
6. 其他资金 4771.01 万元

（二）厦门市教育局 2020 年支出预算为 429094.83 万元，

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39082.33 万元，增长 10.02%，具体情况如下：

1. 人员支出 178692.76 万元

2. 公用支出 51142.68 万元

3. 项目支出 64135.89 万元

(1) 部门专项 4879.27 万元

(2) 发展经费 54845.62 万元

(3) 基建项目 4411 万元

(三) 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 135123.5 万元

其中，项目支出 135123.5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3777.24 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比 2019 年预算数增加 7617.24 万元，增长 2.86%，主要是由于学生数、教师数增加、生均拨款标准提高。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教育管理事务）3291.5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机关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二）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15686.69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三）小学教育 5083.9 万元。主要用于小学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四）初中教育 28769.86 万元。主要用于初中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五）高中教育 118412.33 万元。主要用于高中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六）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2203.79 万元。主要用于校本作业试点学校校本作业研发、课后延时服务补助经费等。

（七）中等职业教育 39221.23 万元。主要用于中等职业学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八）高等职业教育 3421 万元。主要用于民办高校国家奖助学金。

（九）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1627.5 万元。主要用于现代职业教育发展经费。

（十）特殊教育教育 2713.63 万元。主要用于特殊教育学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十一）工读学校教育 1622.28 万元。主要用于启明学校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支出。

（十二）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270 万元。主要用于普通教育学校校舍建设投入支出。

（十三）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15119.5 万元。主要用于普通教育学校教学设施投入支出。

（十四）中等职业学校教学设施（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4212.6 万元。主要用于中等职业学校校舍建设和教学设施投入支出。

（十五）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9687.32 万元。主要用于提升办学条件专项经费、文体艺术活动专项经费和新办校开办经费等。

（十六）其他教育支出 217 万元，主要用于提升办学条件专项中开展信息化建设的经费。

（十七）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33.9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机关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十八）事业单位离退休 7679.26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十九）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缴费支出 9675.7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在职人员缴交基本养老保险费经费支出。

（二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9.7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二十一）行政单位医疗 71.33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机关人员医疗经费支出。

（二十二）事业单位医疗 3896.37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人员医疗经费支出。

（二十三）公务员医疗补助 29.3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机关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二十四）信息化建设 11.3 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系统建设。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4411万元，比2019年预算数增加4411万元，主要是由于2019年没有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建项目。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城市建设支出4411万元。主要用于实验小学改扩建项目、集美工业学校两校整合项目以及五缘学校扩建项目。

四、“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厦门市教育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278.3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34.45万元，公务接待费47.7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96.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年预算安排34.45万元。主要用于教师出国交流培训经费支出。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143.98%，主要原因是：外办批复出国团组增加。

（二）公务接待费

2020年预算安排47.74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主管部门检查指导工作，执行公务活动及其他地区对口单位交流考察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4.2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任务减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年预算安排196.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96.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

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 8.6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数量减少。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厦门市教育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53.89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11.95 万元，增长 2.7%。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厦门市教育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1535.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567.6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435.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532.3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厦门市教育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65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9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16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教育局 2020 年实行绩效管理的一级项目 12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5641.03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

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市对区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